

证券代码：835640

证券简称：富士达

公告编号：2025-033

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16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5 年 4 月 14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.31% 股份的股东武向文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提请增加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，请在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《关于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近日收到海南腾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南腾合”）发来的《股权收购意向书》：海南腾合计划收购公司参股的西安瑞新通微波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新通微波”）不少于 800 万股股权（占比 44.44%）。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同意放弃参股公司瑞新通微波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，不减少对瑞新通微波的现有出资。

公司放弃参股公司瑞新通微波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，不会导致公司对瑞新通微波的持股份额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武向文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武向文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- （二）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-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-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- （五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- （六）审议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- 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- 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- （九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》
- 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提请增加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。

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5 日